

宁波旭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宁波旭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宁波旭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宁波旭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行审计监督职责。现将 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截至 2024 年 7 月 2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王伟良先生、李圭峰先生及王民权先生 3 名成员组成，其中由具备会计和财务管理相关专业经验的王伟良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2024 年 7 月 22 日，公司完成董事会换届工作。同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由独立董事王伟良先生、李圭峰先生、彭力明先生 3 名成员组成，其中由具备会计和财务管理相关专业经验的王伟良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4 次会议，全体委员均亲自出席了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会议审议事项
1	2024 年 4 月 24 日	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	1、审议《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审议《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3、审议《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审议《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5、审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6、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审议《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8、审议《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2	2024 年 7 月 19 日	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	1、审议《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3	2024 年 8 月 19 日	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三次会议	1、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审议《关于〈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4	2024 年 10 月 25 日	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四次会议	1、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

（一）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审计委员会对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基本情况、执业资质相关证明文件、人员信息、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和独立性等进行了审查，认为其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能够恪守职业道德规范，勤勉尽责，严格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的完成了公司各项审计工作，出具的审计报告公正、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因此我们向公司董事会提议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与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审计计划、审计方法、审计意见等事项进行了充分的讨论与沟通。

（二）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公司审计部内部审计工作季度计划和工作报告，对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有效实施进行监督，并对内部审计工作中出现的问题提供专业指导意见，提高了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成效。审计委员会未发现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存在重大问题的情况。

（三）审阅公司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

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各期的财务报告，认为公司的财务报告是真实、准确、完整的，不存在与财务报告相关的欺诈、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漏报情况，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调整、重大会计政策及估计变更、涉及重要会计判断的事项、导致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事项。财务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

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报告期内，我们详细审阅了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认为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我国有关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并结合了公司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管理体系，内容涵盖公司治理、人力资源管理、财务及预算管理、公司业务管理等方面，贯穿于公司生产经营管理活动的各个层面和各个环节，在企业管理各个过程、重大投资、重大风险等方面发挥了较好的控制与防范作用。公司“三会”和高管人员的职责及控制机制能够有效运作，公司建立的决策程序和议事规则民主、科学，内部监督和反馈系统健全、有效。

（五）协调外部审计机构与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的沟通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充分听取各方意见，积极展开协调工作，使公司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更为有效，提高了审计工作的效率。

四、总体评价

2024 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规定，充分发挥审查监督职能，密切关注公司内外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工作，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地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责任和义务，对促进公司规范运作起到了积极作用。

2025 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继续秉持审慎、客观、独立的原则，勤勉尽责，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充分发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监督职能，切实履行好职权范围内的责任，维护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稳健经营和规范运作。

宁波旭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

2025 年 4 月 24 日